

# 臺中市 113 年支付繳費通民眾使用情形分析

## 壹、前言

本局作為推動市府整體數位發展的角色，積極開發與推動各項線上服務，除建置各項府內共通性應用平台以提升行政效率外，亦追求提供以民眾需求為導向的數位應用服務，同時因應人工智慧(AI)潮流，推動 AI 人才培力與協助機關推動 AI 技術在公共服務中的應用。本局以「便民、效率、共創」為施政願景，並以「數位服務的推動者」、「數位行政的開發者」、「與民共享的協作者」及「資訊安全的策進者」為核心價值，健全本市數位基礎建設、提供使用者順暢並安全的數位使用環境，同時強化產官學研間合作，透過資通工具技術的運用及導引，鼓勵市民線上或實際參與公共事務，並透過 AI 駆動城市發展。目標為打造高效、安全的數位政府，提升生活品質並增進施政效能，打造臺中成為以人為本、永續宜居的智慧城市。

1

隨著網路及手機使用的普及，為提供民眾便利多元的繳費服務，臺中市政府於 110 年起規劃建置「台中支付繳費通」平台，透過與支付業者洽談合作、業務機關費用系統平台介接的方式，導入各項公共費用，方便民眾線上繳費，持續擴大本市無現金支付應用場景，目前可使用支付繳費通之費用項目有行政罰鍰、地方稅、學雜費等 10 多項公共費用，支付方式有信用卡、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悠遊付等 10 多種線上支付工具。

## 貳、臺中市 112 年及 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分析

一、臺中市 112 年民眾使用支付繳費通繳納公共費用總筆數為 34,441 筆，總金額為 1 億 8,306.91 萬元，按繳費筆數多寡排序，最高的前 3 個月分別為 11 月 11,569 筆、4 月 7,339 筆及 5 月 6,125 筆，最低的 3 個月分別為 1 月 180 筆、7 月 241 筆及 8 月 328 筆，若按繳費金額排序，最高的前 3 個月分別為 4 月 5,688.96 萬元、5 月 4,353.74 萬元及 11

---

<sup>1</sup>本局 114 年度施政計畫。

月 2,792.58 萬元，最低的 3 個月分別為 1 月 132.83 萬元、7 月 237.85 萬元及 8 月 286.19 萬元，究其原因可能係因 4 月、5 月及 11 月分別為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等地方稅之繳納期間，部分民眾使用支付繳費通辦理繳稅，因此繳費筆數及金額皆較其他月份增加。另 1 月、7 月及 8 月非屬地方稅之繳納月份，亦非屬國中小及高中開學繳納學雜費之月份，故繳費筆數及金額皆較其他月份為低。(表 1、圖 1)

二、臺中市 113 年民眾使用支付繳費通繳納公共費用總筆數為 85,663 筆，總金額為 4 億 8,985.51 萬元，按繳費筆數多寡排序，最高的前 3 個月分別為 4 月 20,326 筆、5 月 20,207 筆及 11 月 20,121 筆，最低的 3 個月分別為 2 月 799 筆、1 月 896 筆及 7 月 1,988 筆，若按繳費金額排序，最高的前 3 個月分別為 4 月 1 億 5,737.87 萬元、5 月 1 億 2,729.37 萬元及 11 月 5,645.12 萬元，最低的 3 個月分別為 2 月 428.15 萬元、1 月 434.92 萬元及 7 月 1,398.90 萬元，究其原因可能與 112 年相同，繳費筆數及金額最高的月份(4 月、5 月及 11 月)係地方稅之繳納期間，致繳費筆數及金額皆較其他月份增加。而繳費筆數及金額最低的月份(1 月、7 月及 8 月)非屬地方稅及開學繳納學雜費之月份，僅有按月例行性繳費，故繳費筆數及金額皆較其他月份為低。(表 1、圖 1)

三、113 年民眾使用支付繳費通繳納筆數 85,663 筆，較 112 年度 34,441 筆，增加 51,222 筆，增減率為 148.72%，113 年度繳納金額 4 億 8,985.51 萬元，較 112 年度 1 億 8,306.91 萬元，增加 3 億 678.60 萬元，增減率為 167.58%，113 年民眾使用支付繳費通平均繳納金額為 5,718 元，較 112 年平均繳納金額 5,315 元，增加 403 元，增減率為 7.58%。(表 1、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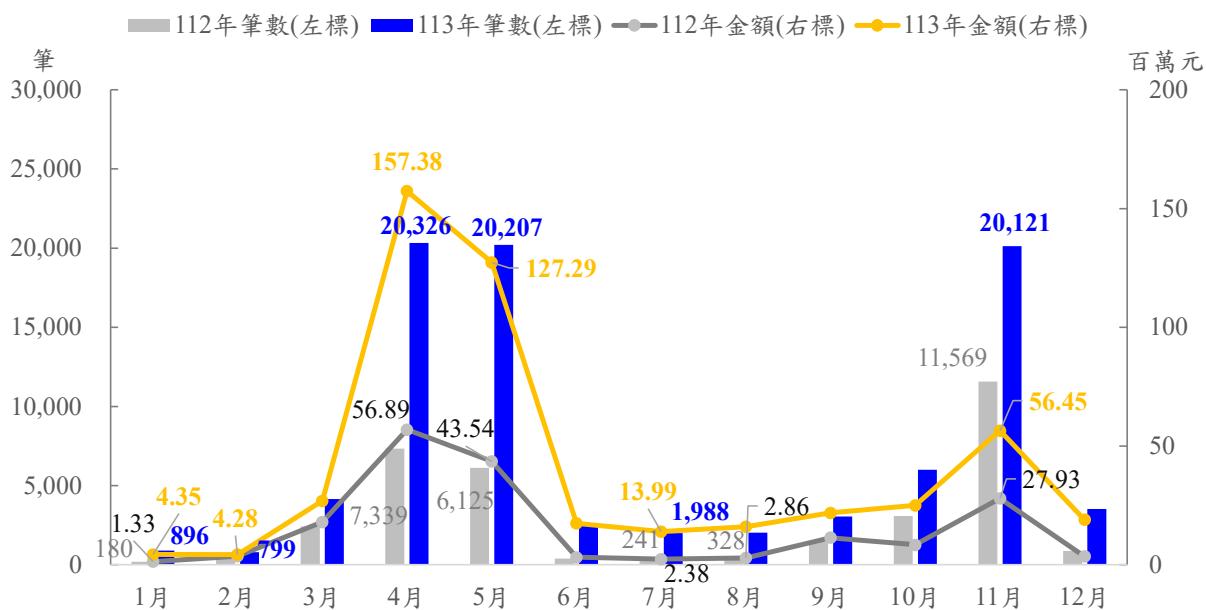
表1 臺中市112年及113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表

單位：筆、元、%

月份\年度	112年		113年		113年較112年增減			
	繳費筆數	繳費金額	繳費筆數	繳費金額	繳費筆數		繳費金額	
					增減數	增減率	增減數	增減率
合計	34,441	183,069,141	85,663	489,855,099	51,222	148.72	306,785,958	167.58
1月	180	1,328,254	896	4,349,227	716	397.78	3,020,973	227.44
2月	462	3,653,780	799	4,281,513	337	72.94	627,733	17.18
3月	2,423	18,037,331	4,150	26,889,170	1,727	71.28	8,851,839	49.08
4月	7,339	56,889,580	20,326	157,378,680	12,987	176.96	100,489,100	176.64
5月	6,125	43,537,418	20,207	127,293,720	14,082	229.91	83,756,302	192.38
6月	380	3,156,697	2,580	17,414,106	2,200	578.95	14,257,409	451.66
7月	241	2,378,500	1,988	13,988,992	1,747	724.90	11,610,492	488.14
8月	328	2,861,865	2,028	15,979,040	1,700	518.29	13,117,175	458.34
9月	1,431	11,387,521	3,043	21,838,692	1,612	112.65	10,451,171	91.78
10月	3,078	8,415,070	5,997	25,026,884	2,919	94.83	16,611,814	197.41
11月	11,569	27,925,848	20,121	56,451,197	8,552	73.92	28,525,349	102.15
12月	885	3,497,277	3,528	18,963,878	2,643	298.64	15,466,601	442.25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圖1 臺中市112年及113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比較圖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 參、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項目及繳費工具分析

### 一、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項目

在繳費筆數方面，113 年總計 85,663 筆，其中以地方稅為主共 64,749 筆（占 75.59%），其次為社會住宅租金 7,138 筆（占 8.33%）、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5,957 筆（占 6.95%）與學雜費 5,115 筆（占 5.97%），其他如行政罰鍰、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與覆議及市集使用費等合計不足 5%。在繳費金額方面，113 年總金額為 4 億 8,985.51 萬元，其中仍以地方稅 3 億 4,612.25 萬元（占 70.66%）居首，社會住宅租金 6,691.52 萬元（占 13.66%）與行政罰鍰 4,900.39 萬元（占 10.00%）次之，學雜費則 2,497.61 萬元（5.10%）；其他項目金額占比極低，顯示收入來源高度集中於前三大項。（表 2、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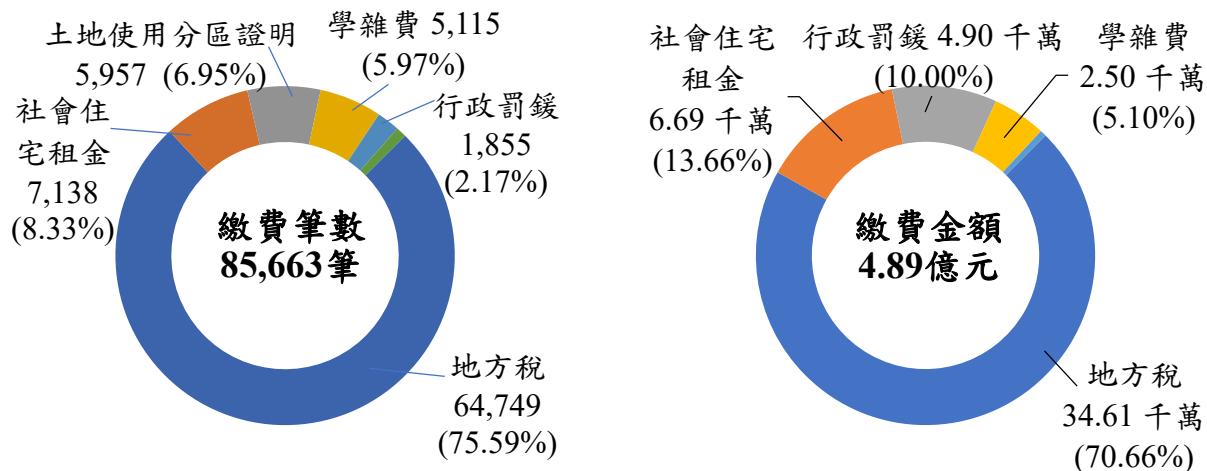
表 2 臺中市 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

單位：筆、元、%

費用項目	繳費筆數		繳費金額	
		占比(%)		占比(%)
總計	85,663	100.00	489,855,099	100.00
地方稅	64,749	75.59	346,122,534	70.66
社會住宅租金	7,138	8.33	66,915,159	13.66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5,957	6.95	268,160	0.05
學雜費	5,115	5.97	24,976,110	5.10
行政罰鍰	1,855	2.17	49,003,896	10.00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	740	0.86	2,220,000	0.45
市集使用費	100	0.12	331,240	0.07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9	0.01	18,000	0.00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圖 2 臺中市 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 二、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工具

113 年各支付平台繳費工具，其中以街口支付居首，繳費筆數 40,565 筆（占 47.35%）、金額 2 億 1,667.18 萬元（占 44.23%），其次為悠遊付，筆數 21,749 筆（占 25.39%）、金額 1 億 2,585.65 萬元（占 25.69%），再其次為信用卡 15,266 筆（占 17.82%）、金額 1 億 1,417.76 萬元（占 23.31%），此三者合計已分別占總筆數及總金額的九成一與九成三。其他支付平台<sup>2</sup>雖有一定使用，但整體總筆數及總金額占比皆在 6% 以下，顯示繳費行為主要集中於少數主流平台。

以繳費筆數為橫軸，繳費金額為縱軸，觀察 113 年支付平台繳費筆數及金額散佈圖，街口支付明顯位於右上區塊，筆數與金額均遠高於平均數 7,788 筆、金額 4,453.23 萬元，為最主要繳費平台，其次悠遊付與信用卡亦高於平均水準；一卡通 MONEY 與全支付等其他平台則位於左下區塊，筆數與金額皆偏低於平均數。（表 3、圖 3）

<sup>2</sup> 包含一卡通、全支付 Pi 拍錢包、橘子支付、元大銀行、台灣 Pay(QR Code)、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

表 3 臺中市 113 年支付繳費通繳費情形

單位：筆、元、%

支付平台	繳費筆數	繳費金額		占比(%)
		占比(%)	繳費金額	
總計	85,663	100.00	489,855,099	100.00
街口支付	40,565	47.35	216,671,784	44.23
悠遊付	21,749	25.39	125,856,456	25.69
信用卡	15,266	17.82	114,177,619	23.31
一卡通MONEY	5,097	5.95	21,263,907	4.34
全支付	2,369	2.77	6,913,285	1.41
其他	617	0.72	4,972,048	1.02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圖 3 臺中市 113 年支付平台繳費筆數及金額散佈圖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

## 肆、結語

面對數位發展的趨勢，本局持續維運台中支付繳費通系統正常運作，確保行政罰鍰、學雜費、地方稅、市集使用費、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及生活繳費等繳費項目 24 小時不中斷服務，因應法令、資安或使用者需求變更，規劃及進行系統功能增修及優化，並持續導入繳費項目及新增支付工具，以符合更多民眾的繳費需求，提供市民更便利安全的數位服務與更好的生活品質，讓臺中更好更宜居。